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30)。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锦江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此项议案系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在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的本公司4名董事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31 日